

高雄市 113 學年度國中學生創意美術能力競賽實施計畫

壹、目的：

- 一、提升美術教育功能，培養學生審美情操。
- 二、藉美術競賽活動鼓勵學生藝術創作，激發學習觀摩及鑑賞力。
- 三、發掘美術能力資賦優異學生，培養其美術特殊才華。
- 四、促進美術教師教學知能發展，提升教學品質。

貳、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參、承辦單位：高雄市立壽山國民中學

肆、協辦單位：高雄市私立中華藝術學校

伍、競賽時間：114 年 7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至 11 時 50 分（7 時 45 分至 8 時 30 分報到）；如遇颱風等不可抗拒因素時停止上班上課，則順延一日（依教育局局網公告內容為主）。

陸、競賽地點：高雄市私立中華藝術學校（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 89 號）。

柒、競賽項目：

- 一、素描（參考圖片及實物創作/4 開畫紙）。
- 二、水彩（參考圖片及實物創作/4 開畫紙）。
- 三、平面設計（參考圖片及實物創作/8 開畫紙）。
- 四、水墨畫（參考圖片及實物創作 4 開畫紙）。

捌、競賽方式：

- 一、各競賽項目分普通班組和美術班組同時進行，分組評分。
- 二、參賽學生於競賽當日以承辦學校現場提供之參考圖片及紙張進行創作，參賽學生須自行攜帶繪畫工具。
- 三、由教育局聘請美術專家學者擔任賽前命題及賽後之評審人員。

玖、參賽對象：

- 一、本市國中二年級普通班及美術班學生，美術班係指經教育局核准設立為限。
- 二、參賽學生統一由所屬學校推薦報名參加，普通班組每校各競賽項目得各推薦 2 名，美術班組各競賽項目不限報名名額，每位參賽學生限一名指導教師。請依學生實際就讀班別如實報名，倘報名組別資格不符，經舉發查證屬實者，取消獲獎資格。另獲獎名次，依教育局公告為準。

拾、報名方式：

一、報名方式分為兩階段，除應先完成網路報名後，需再將核章後之紙本報名表以公文交換或郵寄送達壽山國民中學教務處李老師，始完成報名程序。

二、報名時間：

(一)網路報名：即日起至 114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逾期概不受理。請將參賽學生、指導老師基本資料於期限內至網站登錄，授權碼為各該報名學校代碼。報名專網請連結至壽山國中首頁(<https://www.ss.jh.kh.edu.tw>)右側「高雄市創意美術能力競賽」專區。

(二)繳交紙本報名表：即日起至 11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止，逾期概不受理。請先完成網路報名後，再將核章後之紙本報名表（如附件報名表，務必依組別填寫）逕以公文交換或郵寄送達壽山國民中學教務處李老師，始完成報名程序。（聯絡電話：07-5519150 轉 11 或 12）。

三、倘網路報名資料與紙本核章之報名表不符時，以紙本核章之報名表資料為準。報名後不得更改參賽學生名單，如遇不可抗拒之情事須更換學生，請另行函報教育局同意並副本知會壽山國民中學。

拾壹、注意事項：

一、競賽當日請遴派指導教師至少 1 名擔任領隊，並准予公(差)假半日參加，路程 30 公里以上者以公(差)假 1 日參加。

二、競賽所需用紙由壽山國民中學準備；畫板、畫具及材料則由參加同學自行準備，其他參考資料等不得攜帶入考場。

三、競賽當日參賽學生請攜帶學生證作為准考證供查驗。

四、一校限 1-2 名領隊教師或陪同人員，請領隊教師或陪同人員於指定之休息區等候。

拾貳、獎勵及頒獎方式：

一、個人獎：

(一)普通班組各競賽項目分別取第 1 名 1 人，第 2 名 2 人，第 3 名 3 人，以及佳作若干名，頒發獎狀以資獎勵。

(二)美術班組各競賽項目分別取第 1 名 1 人，第 2 名 2 人，第 3 名 3 人，以及佳作若干名，頒發獎狀以資獎勵。

二、團體獎：

- (一) 競賽採積分制，分為普通班及美術班 2 組，各競賽項目個人獎第 1 名團體積分 10 分，第 2 名 7 分，第 3 名 4 分，佳作 2 分。
- (二) 團體獎成績取第 1 名 1 校，第 2 名 2 校，第 3 名 3 校，頒發獎狀獎勵（積分相同時則以得獎名次較高較多者為優先）。
- (三) 團體獎前 3 名學校，指導教師及相關人員依照「高雄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敘獎。

三、成績未達標準者各獎項得從缺。

四、競賽成績訂於 114 年 7 月 23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前公告於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https://www.kh.edu.tw>) 及高雄市立壽山國民中學網站 (<https://www.ss.jh.kh.edu.tw>)。

五、競賽當日不立即頒獎，得獎獎狀由壽山國民中學統一掛號郵寄至得獎學校，由得獎學校擇期於學校自行公開表揚。

六、學生競賽作品請各校於 114 年 7 月 25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下午四點前至壽山國民中學領回，倘逾期未領回之作品將視同授權予壽山國民中學逕行回收或運用。

拾參、推動本計畫之承辦學校相關人員，可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予以敘獎。

拾肆、附件：高雄市 113 學年度國中學生創意美術能力競賽報名表一份。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中學生創意美術能力競賽報名表

【普通班組】

學校名稱	高雄市立_____國民中學		
領隊教師姓名 及聯絡方式		聯絡電話	(學校) (手機)
	email: _____ (寄發考場編號及報名資料勘誤用)		
參賽類別	參賽學生姓名	性別	指導教師姓名 (每位參賽學生限一名指導教師)
素描			
水彩			
平面設計			
水墨畫			
1. 請各校於即日起至5/9(五)期間內完成網路報名後，務必於5/13(二)前將本報名表核章紙本，以公文交換或郵寄至本市壽山國民中學教務處，逾期不予受理。 2. 6/13(五)前寄發參賽學生考場編號及報名資料供勘誤使用。(競賽前一週公告試場) 3. 聯絡窗口：高雄市立壽山國民中學教務處李老師。電話:07-5519150 轉11或12。			

承辦人員

單位主管

校長

高雄市113學年度國中學生創意美術能力競賽報名表

【美術班組】

學校名稱	高雄市立_____國民中學		
領隊教師姓名 及聯絡方式		聯絡電話	(學校) (手機)
	email: _____ (寄發考場編號及報名資料勘誤用)		
參賽類別	參賽學生姓名	性別	指導教師姓名 (每位參賽學生限一名指導教師)
素描			
水彩			
平面設計			
水墨畫			
1. 請各校於即日起至5/9(五)期間內完成網路報名後，務必於5/13(二)前將本報名表核章紙本，以公文交換或郵寄至本市壽山國民中學教務處，逾期不予受理。 2. 6/13(五)前寄發參賽學生考場編號及報名資料供勘誤使用。(競賽前一週公告試場) 3. 聯絡窗口：高雄市立壽山國民中學教務處李老師。電話:07-5519150 轉11或12。 註：上述參賽學生欄位不夠時，請各校自行增減。			

承辦人員

單位主管

校長